

# 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检查暨 12 月份 综合检查考核情况通报

处机关各股室，各处属工程参建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舒城县安委会《舒城县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》（舒安〔2023〕5 号）、《关于做好市级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督察督导工作的通知》（舒安办秘〔2023〕34 号）、县住建局《关于开展大跨度钢结构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的通知》（舒建秘〔2023〕114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深入排查整治处属项目安全、质量、扬尘治理、消防安全、农民工工资等问题隐患，扎实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，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。结合处属工程综合检查考核办法，根据《关于开展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检查暨 12 月份综合检查考核的通知》文件安排，我处于 2023 年 12 月 18-22 日组织开展了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检查暨 12 月份综合检查考核，并于 2024 年 1 月 4-5 日组织开展了“回头看”检查。

本次综合检查考核是 2023 年度最后一次“双月巡查”，既是对处全年建设管理工作的一次总结，也是对各处属在建项目的一次综合大考，全面细致的检查了工程安全、质量、进度、文明施工、档案及资料管理、农民工工资、会议报表、合同管理、信访投诉、关键人员、班组管理等内容。本次检查考核，各项目能积极开展自查自纠，建立隐患问题整

改台账，定人员、定时间、定措施完成整改销号。处检查考核组、督查监督组人员能够按要求参加检查督查，整体纪律良好。查出的问题隐患基本得到了整改，总体达到预期效果。现将此次检查考核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 一、督查考核项目范围

本次检查范围为我处实施的房屋、市政、园林景观及水利类共 16 个建设工程项目。

## 二、检查结果及整改反馈情况

**（一）检查结果。**本次检查考核发现，大多数项目在工程实施过程中能严格按照合同要求，全力以赴抓好各项工程建设管理工作，总体形势较稳定。因受客观因素制约，部分工程项目进度缓慢，未能达到预期目标。少数项目参建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，在工程管理中存在一定缺陷。

具体表现为：**1.安全生产方面：**建筑机械如塔吊专用配电箱未实行“动照分离”、大型机械无进场登记记录、吊篮手动刹车失灵等；临时用电如一闸多用、三级箱配备不合理等；临边洞口防护如基坑临边防护不到位、阳台防护不到位、楼梯口未设置防护栏杆等；安全警示标志如警示标语缺失、交通指导标识标牌缺少等；**2.质量管控方面：**现场成品保护不到位、厨房及卫生间抹灰层观感较差、面层施工过程中存在蜂窝麻面现象、筋搭接部位扎丝未满绑、绿化小苗间距不够等；**3.文明施工方面：**现场材料堆放混乱、裸土覆盖不到位等；**4.档案及资料管理方面：**安全技术交底资料不齐全、质保资料不齐全、沉降观测记录签字不全等；**5.农民工工资方面：**农

民工工资管理台账等资料不完善、劳资员不在岗等；**6.合同管理方面**：监理通知单未签字等；**7.信访投诉方面**：存在农民工工资、环保类信访件等；**8.关键人员方面**：关键人员不在岗、人员考勤不足等；**9.监理单位方面**：总监不在岗、部分人员与投标人员不一致、隐蔽验收记录签字不全等。本次检查考核共查出各类问题隐患 234 条（具体内容详见附表）。

**（二）整改回复情况。**截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，除县中医院提升工程未报送整改回复资料，其余项目均已报送。

**（三）得分情况。**本次检查考核采取打分量化的方法，检查的各项内容按照加权得分方式计分。加权总得分为安全、质量、文明施工、工程进度、档案及资料、农民工工资、会议报表、合同管理、信访投诉、关键人员、班组管理、其他等 12 项之和，监理单位考核单独计分（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15）。

经统计，本次综合检查考核中，房建项目综合得分前 2 名（按 20%计，后同）的是县医院东区扩建、永丰五期一标项目，我处对上述 2 个项目给予通报表扬一次；房建项目综合得分后 2 名是清溪园二标、白鸥观澜项目，我处对上述 2 个项目给予内部通报批评一次。市政及水利项目综合得分前一名的是龙津大道（梅河路—南溪路）改造项目，我处对该项目给予内部通报表扬一次；市政及水利项目综合得分后一名的是城南污水处理厂项目，我处对该项目给予内部通报批评一次。

监理单位综合得分前 2 名的是安徽科创工程项目管理有

限公司（监理青墩小区项目）/安徽恒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监理龙津大道（梅河路—南溪路）改造项目）（并列第一）、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（监李清溪园一标项目），我处对上述3个监理企业给予内部通报表扬一次；综合得分后2名的是山东天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（监理永丰五期二标段项目）、六安市建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（监理事白鸥观澜项目），我处对上述2个监理企业给予内部通报批评一次。

### 三、“回头看”检查情况

2024年1月4-5日，各检查组对县医院东区扩建、桃溪农业科创中心、青墩小区、清溪园二标等4个项目进行了“回头看”，主要查看问题隐患的整改落实情况，从“回头看”结果来看，上述4个项目对检查反馈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。

### 四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。**各项目施工企业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明晰自身工作职责，切实做好工程建设各项中心工作；监理企业要立即整改，确保人员到岗履职，加强对施工企业的监管，压紧压实自身监管职责，严格执行《监理合同》要求。处工程股室、现场代表要加强调度指导、沟通协调，保障项目建设要素，发现问题解决问题，促进项目又快又好建设。本次综合检查考核结果将作为年终评先评优重要依据，后续对整改不到位、责任不落实、人员不到岗的项目、企业将上报行业主管部门计入信用管理平台。

**（二）进一步加强工程管理。**各参建企业要统一思想，

克服困难，进一步加强工程管理，确保人员到岗履职尽责，要严格按照合同约定，保证现场管理人员数量、质量，切实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。对确实不能到岗的人员要尽快完成人员变更，严格按照我处人员变更制度执行。

**（三）进一步落实隐患整改。**请各监理企业对照 12 月份监理单位整改清单（附件 12）落实问题整改，并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前将整改回复报告报送至我处。到期未按要求完成整改，我处将严格按合同条款中“不执行建设单位指令”要求给予履约处罚，下发《履约处罚通知书》一次，工程款支付相应延迟两周。在工程建设过程中，各项目对存在的隐患问题要做到发现一起，消除一起，举一反三，全面落实闭环管理链条，切实将隐患消灭于萌芽状态。

特此通报。

附件：附件 1：县重点工程处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检查暨 12 月份综合检查考核安全隐患、整改、责任落实“三清单”整改台账；

附件 2：县重点工程处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检查暨 12 月份综合检查考核质量问题、整改、责任落实“三清单”整改台账；

附件 3：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文明施工问题整改清单；

附件 4：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工程进度问题整改清单；

附件 5: 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档案及资料问题整改清单;

附件 6: 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农民工工资问题整改清单;

附件 7: 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会议报表问题整改清单;

附件 8: 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合同管理问题整改清单;

附件 9: 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信访投诉问题整改清单;

附件 10: 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关键人员到岗和实名制问题整改清单;

附件 11: 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班组管理问题整改清单;

附件 12: 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监理单位问题整改清单;

附件 13: 县重点工程处 2023 年 12 月份其它项问题整改清单

附件 14: 县重点工程处房建项目总得分表/市政及水利项目总得分表;

附件 15: 监理单位总得分表。



(请扫描二维码查看)

2024年1月18日